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「機器人技優專班」
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第二階段甄試
「備審資料準備指引」

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共同項目
項目	資料內容	準備指引
學業表現	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，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。	左列各課程(屬性)之修課紀錄僅作為學習歷程表現與課程學習成果之佐證資料，不列入成績評量。
	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。	
學習歷程自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學習歷程反思 就讀動機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	內容應包含：個人選讀本專班之動機、歷年來個人校內與校外的學習歷程進行檢討思考、對於未來四年在大學期間的學習重點規劃、及大學畢業後個人的生涯規劃。
課程學習成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 	內容可依不同的專題實作、實作作品、或各研究主題分別論述，亦可就高中階段所進行的專題實作或專題研究進行統整性敘述。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書面報告 實作作品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	
多元學習成就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(包含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) 社團活動經驗 競賽表現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(如職場學習成果) 檢定證照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學生可就左列項目列出相關學習成果，每件學習成果請附佐證資料，並適度文字說明學習之內含與心得。 最後請附上多元表現之綜合心得，以供本專班進行綜合評量。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2.社團活動經驗3.競賽表現4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5.檢定證照6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
其他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請以文字條列或圖片補充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